

ICS 07.06
A 44
备案号 1320—1998

DZ

中华人民共和国地质矿产行业标准

DZ/T 0002.3—1997

含煤岩系钻孔岩芯描述标准 ——岩性岩类部分

1998-02-23 发布

1998-07-20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地质矿产部 发布

目 录

前言	I
1 范围	1
2 引用标准	1
3 含煤岩系沉积岩的分类与命名	1
4 岩石的分层、鉴定与描述	11
5 计算机编码	18
附录 A(提示的附录)图版	27
附录 B(提示的附录)岩石摄影	35
附录 C(提示的附录)松散沉积物的分类与鉴定	38

前 言

本标准是为统一含煤岩系钻孔岩芯描述内容和提高描述鉴定水平,从而充分地获取含煤岩系钻孔岩芯中各种地质信息,为煤层对比和含煤建造的重建,以及与开采技术条件密切相关的岩石物理性质的研究而编制的。

本标准是含煤岩系钻孔岩芯描述系列标准的第三部分——岩性岩类部分,它为含煤岩系钻孔岩芯地质编录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

本标准自生效之日起,同时代替煤炭工业部地质局颁发的《含煤岩系沉积岩标准鉴定手册》。

本标准的附录 A、附录 B、附录 C 都是提示的附录。

本标准由全国地质矿产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区域地质矿产地质标准化分技术委员会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由煤炭工业部中国煤田地质总局负责起草。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艾树勋、黄凯芬、汤代义、彭应熙、舒符莹。

本标准委托煤炭工业部中国煤田地质总局负责解释。